

# 海安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海农复〔2026〕13号

## 关于调整2025年第二批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2026年（上）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植物保护站：

根据《关于印发〈2025年第二批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贴专项资金安排使用方案〉的通知》（海农〔2025〕53号）文件精神，2025年第二批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农药（化肥）双减与农业废弃物处置—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项目安排资金158万元，支持用于农药减量展示片建设和开展2026年上半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工作。经审核，原则上同意上报的调整后项目实施方案，现予以批复。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严格按照批复实施项目。**经批复的项目实施方案是项目建设、项目资金使用和检查验收的依据，实施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批复要求实施项目，不得擅自变更建设主体、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和建设标准。确保项目在2026年8月底前实施完成。

**二、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会计核算的要求，收集、整理、保存有关凭证资料。要重视项目绩效管理工作，认真对照项目实施方案中的项目绩效指标，确保完成绩效目标任务。要严格执行项目审计制度，项目单位申请验收前，需聘请有资质的会计事务所对项目实施和财务收支情况进行详细审计，项目审计报告作为项目申请验收的前提条件。

**三、加快项目执行进度。**要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认真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问题，对于重大事项要及时报告，及时报送项目执行情况。

**四、加强项目绩效评价。**要把绩效管理纳入项目管理全过程，实行综合管理，促进管理效能和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及时报送项目数据信息，建立健全项目信息数据档案，做好总结验收和绩效考评工作。

**五、全面推行“阳光操作”。**要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范资金使用，全面推行公开公示制度，确保涉农资金管理“阳光操作”。财政支农项目资金统一纳入监管平台，接受上级部门监管调度。省级财政专项资金使用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录入“江苏省省

级财政专项执行信息管理系统”监管平台，同时上传相关佐证附件资料。

附件：2026年（上）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项目实施方案



附件

## 2025 年省对市县农业相关专项转移支付 项目实施方案

专项名称：2025 年第二批省级现代农业发展

工作任务名称：农药（化肥）双减与农业废弃物处置

实施项目名称：2026 年（上）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

实施单位名称（盖章）：海安市植物保护站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门（盖章） 财政部门（盖章）

填报时间： 2026 年 3 月 18 日

江苏省农业农村厅制

# 2026年（上）农药包装废弃物

## 回收处理项目实施方案

### 一、项目说明

根据《关于印发〈2025年第二批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资金安排使用方案〉的通知》（海农[2025]53号）文件精神，2025年第二批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农药(化肥)双减与农业废弃物处置-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项目安排资金158万元，支持用于农药减量展示片建设和开展2026年上半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工作。

### 二、实施范围

海安市范围内符合项目实施要求的主体。

### 三、实施内容

项目实施分为两部分：（一）农药减量展示片建设，使用资金15万元；（二）2026年上半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使用资金143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 （一）农药减量展示片建设

##### 1、实施主体

全市范围内100亩(含)以上的葡萄种植主体。

##### 2、实施内容

（1）采购生物农药和其他绿色防控产品免费发放给100亩(含)以上的葡萄种植主体开展绿色防控示范。主要产品有：①苦参碱或其复配剂(总含量不低于1.5%)，防治葡萄霜霉病，预算金额4.5万元；②4%嘧啶核苷类抗菌素水剂，防治葡萄白粉病，预算金额4.5万元；③60克/升乙基多杀菌素悬浮剂，防治蓟马、斜纹夜蛾等，预算金额5.5万元；④理化诱控产品（黄蓝板），预算金额0.5万元，诱杀蚜虫、蓟马、烟(白)粉虱等。以上防控产品在海安市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采用竞谈方式采购。

（2）主体申报：符合条件的经营主体自愿申报，报区镇（街道、

办事处)农社办审核。要求申报主体为海安市内依法登记注册的农民专业合作社或家庭农场;基地具有一定的规模,葡萄连片种植面积100亩(含)以上;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田间管理水平高,具备较好的新技术示范推广能力,并能配合做好技术展示和宣传。同时提供法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土地使用权证、土地承包租赁合同或土地流转合同等;基础设施、机械装备清单及有关照片等;基地(或法人)获得的认证、荣誉证书、媒体宣传等材料。

## (二)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

### 1、实施主体

全市范围所有农药生产企业、经营单位和规模种植主体。

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安市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和零差率统一配供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海政办发〔2022〕156号)文件精神,经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会讨论同意,2024年已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海安惠民农资有限公司作为回收服务主体,承担全市的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工作(服务三年)。处置服务主体重新通过海安市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采用竞谈方式进行招标确认,承担全市的农药包装废弃物无害化处置服务。

### 2、实施内容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对2026年度上半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与处置的费用进行补贴。补贴项目及标准如下:

#### 1、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收购费用(收购成本)

300亩(含)以上的种粮主体和150亩(含)以上的果蔬种植主体及专业化防治服务组织,解交价格为4元/公斤;农药经营点的解交价格为5元/公斤。使用资金38万元。

#### 2、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运行费用(运行成本)

主要用于收购环节差价、运输成本、收集、转运、分拣、压缩打包、储存保管等人员工资费用,按中标价9.1元/公斤计算。使用资金78.2万元。

### 3、无害化定点处置费用（处置成本）

用于处置企业进行无害化定点处置，按中标价结算。使用资金26.5万元。

4、其他0.3万元。主要用于宣传培训、文印费、交通费和项目验收审计等。

2026年上半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使用资金143万元，计划回收处理农药包装废弃物86吨左右（实际回收量最终按照专项核查报告按实结算）。通过本项目实施，逐步减少农业生产面源污染，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进一步提高全市农业生态安全水平、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和村庄环境治理水平。

## 四、经费预算

### （一）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158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补助资金158万元，市县财政配套资金0万元，实施单位自筹资金0万元。

### （二）明细预算

## 农药减量与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项目经费预算

单位：万元

实施内容	资金来源（万元）			
	合计	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市县财政配套资金	实施单位自筹资金
（一）农药减量展示片建设	15	15	0	0
（1）苦参碱或其复配剂	4.5	4.5		
（2）4%嘧啶核苷类抗菌素水剂	4.5	4.5		
（3）60克/升乙基多杀菌素悬浮剂	5.5	5.5		
（4）理化诱控产品（黄蓝板）	0.5	0.5		
（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	143	143	0	0

(1)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收购费用	38	38		
(2)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运行费用	78.2	78.2		
(3) 无害化定点处置费	26.5	26.5		
(4) 其他	0.3	0.3		
合计	158	158		

## 五、实施进度

本项目实施时间2025年11月-2026年8月，进度安排如下：

(一) 2025年11月制定农药减量与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项目实施方案，明确任务目标。

(二) 2025年11月-2026年7月，开展农药减量展示片建设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

(三) 2026年8月前完成项目验收及资金拨付。

## 六、绩效目标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1	数量指标	农药减量展示片建设数量	1个
2	质量指标	涉农区镇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工作覆盖率	100%
3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4	经济效益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5	生态效益指标	展示片生物农药占农药总量	≥30%
		化学农药使用量较常规区下降	≥20%
6	满意度指标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满意度	≥90%

## 七、组织管理

### (一) 项目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方式
----	------	----	------

孟爱中	市植物保护站	站 长	18912401810
陆晓峰	市植物保护站	副站长	18912401801
吉用铨	市植物保护站	副站长	18912401815
邵智杰	市植物保护站		17696764321
王 磊	市植物保护站		13218430608
徐召文	市植物保护站		18726083036

### (二) 项目联系人

姓 名	项目分工	职 务	联系方式
陆晓峰	农药减量展示片建设	副站长	18912401810
徐召文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		18726083036

### (三) 管理责任人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联系方式
孟爱中	海安市植物保护站	站 长	18912401810

---

抄 送：存档。

---

海安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6 年 3 月 30 日印发

---